

证券代码：872567

证券简称：快玻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宜昌市快玻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工作实际，本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高级管理层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现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参照公司 2023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 2024 年度外部环境及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按相关要求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研究决定,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拆借不超过 1000 万元资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李峰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

意见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二情况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公司借款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峰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宜昌市快玻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宜昌市快玻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